

关于海南紫竹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年报问询函【2019】第 148 号

海南紫竹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（紫竹星）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关于公司收入及成本核算

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240,661,269.61 元，较上年度增长 65.79%，其中推广服务为 163,884,350.79 元，占本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68.10%；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145,155,933.13 元，其中推广服务为 26,900,766.93 元，占 2017 年度营业收入比例为 18.53%。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成本为 197,146,535.40 元，毛利率为 18.08%，2017 年度营业成本为 97,882,315.08 元，毛利率为 32.57%。

公司年报中披露，报告期内，公司的主营业务、主要产品、销售渠道、商业模式均发生了变化，主营业务由药品销售变为推广服务，提供劳务收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核算。

请你公司说明：

（1）推广服务的具体内容以及盈利模式；

（2）详细披露推广服务的收入核算方法，相关项目的完工进度如何确认及确认依据；

（3）报告期内，公司药品生产线受“两票制”及“医保控费”“药占比限制”等原因的影响，相关药品销售较上一年度大幅下降，

收入占比也大幅下降。补充说明在目前医药销售行业大环境的影响下，公司后续的销售渠道和业态结构如何调整。

2、关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

公司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中均有“江苏万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万高”）”（均占比第一）、“海南通用三洋药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南通用”）”（均占比第二），其中对江苏万高的销售金额为 116,248,839.91 元，占年度销售金额比例为 48.3%，采购金额为 39,385,385.34 元，占年度采购金额比例为 19.63%；对海南通用的销售金额为 36,607,452.81 元，占年度销售金额比例为 15.21%，采购金额为 7,857,364.43 元，占年度采购金额比例为 3.92%。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45,768,268.77 元，其中应收江苏万高 34,377,870.00 元，占应收账款余额 75.11%。

请你公司结合江苏万高、海南通用的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公司与其购销产品情况，说明你公司同时向其进行采购和销售的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，对江苏万高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及可收回性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7 月 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（nianbao@neeq.com.cn），同时抄送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特此函告。

公司监管部

2019 年 6 月 25 日